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星期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 2023 年度战略执行与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盖章页）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4月24日